

2022 年度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单位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民族、宗教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研究并提出全市有关民族、宗教事务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开展民族、宗教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

（二）协调全市民族关系，促进民族平等、团结、互助、和谐，依法保护少数民族合法权益。协调处理涉及民族关系的有关事宜。做好少数民族流动人口和流动宗教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做好涉疆服务管理工作。组织承办民族团结进步创建表彰活动。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实施、衔接。负责开展少数民族经济发展统计分析和统计监测的有关工作，推进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管理信息化建设。

（三）协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全市促进少数民族和民族聚居地发展的规范性文件和措施，参与少数民族发展专项资金的项目管理，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扶贫工作。

（四）协调有关部门促进少数民族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等社会事业的发展。

（五）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维护宗教团体和宗教活动场所的合法权益，保护宗教教职人员履行正常的教务，保护信教群众正常的宗教活动，促进宗教关系和谐对从事互联网宗教信息服务的内容进行审核。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

解决或协调的各项事务。

（六）依法管理全市宗教事务，组织开展行政执法工作；规范引导宗教界在法律、法规和政策范围内活动，防范和打击利用宗教进行非法、违法活动配合有关部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渗透活动。联系、培养宗教界人士，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章开展工作、加强自身建设。指导基层宗教事务部门依法管理宗教事务。

（七）负责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作，指导有关部门和宗教界开展对外以及对港、澳、台地区的宗教交往活动，参与涉及民族和宗教对外宣传工作。负责全市伊斯兰教朝觐事务管理工作。

（八）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全市少数民族干部培养、教育和推荐工作。

（九）分析和研判涉及民族关系、宗教关系及和谐稳定等方面的舆情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

（十）指导全市民族宗教事务部门的工作，协助各县市、区政府及时处理民族、宗教方面的突发事件、重大事件和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

（十一）负责少数民族古籍搜集、整理和出版等工作。

（十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内设机构 5 个，包括：

办公室、政策宣传科（政务服务科）、民族科、宗教科、协调检查科（市清真食品管理办公室）。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单位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

纳入本单位 2022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具体是：

1.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9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08.4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2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1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2.47	本年支出合计	58	501.5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09.0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501.56	总计	62	501.56
----	----	--------	----	----	--------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92.47	392.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9.38	299.3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271.81	271.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257.82	257.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99	13.9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6	2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6	26.0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2	6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	6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47	44.4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5	16.7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5	1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5	16.1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8	7.8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01.56	378.48	123.0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47	285.39	123.08	0.00	0.00	0.00
20123	民族事务	380.90	257.82	123.08	0.00	0.00	0.00
2012301	行政运行	257.82	257.82	0.00	0.00	0.00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08	0.00	123.08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51	1.51	0.00	0.00	0.00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6	26.06	0.00	0.00	0.00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6	26.0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2	61.2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	61.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47	44.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5	16.7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5	16.1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5	16.1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7	8.27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8	7.8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3	15.7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92.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08.46	408.46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22	61.2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14	16.14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73	15.73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92.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501.56	501.5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09.0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09.0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01.56	总计	64	501.56	501.5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01.56	378.48	123.0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8.47	285.39	123.08
20123	民族事务	380.90	257.82	123.08
2012301	行政运行	257.82	257.82	0.00
2012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3.08	0.00	123.08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51	1.51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1.51	1.51	0.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6	26.06	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06	26.06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22	61.2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22	61.2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4.47	44.47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75	16.7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15	16.1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15	16.1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7	8.2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8	7.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73	15.73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73	15.7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73	15.73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7.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6.02	30201	办公费	3.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80.63	30202	印刷费	2.9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1.9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94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5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5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2	30211	差旅费	0.26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7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7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97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4.4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16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51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77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56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46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44.82	公用经费合计					33.6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本级）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1	0.00	3.56	0.00	3.56	0.15	3.71	0.00	3.56	0.00	3.56	0.1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501.5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79 万元，增长 6.09%。主要原因是使用往年结转资金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392.4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92.47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501.5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78.48 万元，占 75.46%；项目支出 123.08 万元，占 24.54%；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501.56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79 万元，增长 6.09%。主要原因是使用往年结转资金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1.56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8.79 万元，增长 6.09%。主要原因是使用往年结转资金支出。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501.5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408.46 万元，占 81.4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1.22 万元，占 12.20%；卫生健康支出（类）16.14 万元，占 3.22%；住房保障支出（类）15.73 万元，占 3.14%。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69.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1.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88%。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253.30 万元，决算数 257.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7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民族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4.00 万元，决算数 123.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9.1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1.51 万元, 决算数 1.5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不存在差异。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 决算数 26.06 万元,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在追加人员经费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44.55 万元, 决算数 44.4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82%,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各项基数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9.23 万元, 决算数 16.75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7.10%,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在人员调出。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9.47 万元, 决算数 8.2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3%,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在人员调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9.02 万元，决算数 7.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存在人员调出。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18.04 万元，决算数 15.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各项基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78.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44.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3.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95.9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占 4.0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3.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3.5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油修费、过路费、保险费。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15 万元。主要用于调研公务接待支出。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3 个、来宾 15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3.66 万元，较 2021 年度下降 24.00 万元，下降 41.62%，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4.2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4.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认真贯彻市委、市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全面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积极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各项工作。建立了预算决策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不断提升。

（二）整体绩效自评结果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对本单位 2022 年度的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进行了自评。

1.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预算资金 501.56 万元。自评得分为 98 分，等次为优。从单位整体自评情况来看，单位总体工作任务完成较好，达到预期目标。

2. 项目绩效自评。基于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我单位对2022年度单位预算项目支出（含单位参与分配的转移支付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4个，项目金额123.08万元。其中：

特别工作支出费（定额外基本运转支出）项目金额5.4万元；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定额外基本运转支出）项目金额8.59万元；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从“收回存量资金”支项目经费金额6.3万元；智慧宗教管理系统项目经费金额102.79万元。

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来看，特别工作支出费（定额外基本运转支出）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等次为优。全年预算5.4万元，实际支出5.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该项经费是用于给宗教团体代表发放生活补助，每人每月500元，共9人，全年支出5.4万元。依据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基本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工作实际评价2022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一级指标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四个方面展开，二级指标主要内容涉及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涉及补助发放标准、发放补助人数（人）、补助发放准确率、补助发放时效情况、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宗教领域稳定、领取对象满意度等。评价过程中发现，特别工作支出费严格按照每人每月500元的标

准如期发放，9个宗教团体代表足额领取补助，提高了受益人群幸福感、获得感及满意度，促进了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定额外基本运转支出）项目，自评得分为99.99分，等次为优。全年预算8.6万元，实际支出8.59万元，预算执行率99.88%。该项经费是用于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宗教由治标向治本治理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开展民族宗教干部培训，基层乡村“两员”培训，宗教教职人员培训，举办民族村支书培训班，举办民族宗教执法培训班等。依据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基本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工作实际评价2022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一级指标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四个方面展开，二级指标主要内容涉及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涉及支出总额、培训场次、开展宣传教育数量、培训参与度、扩大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完成及时率、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提高、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参训人员满意度等。评价过程中发现8.6万项目经费全都用于民族宗教工作专项支出，开展了3场培训、4次政策宣传，切实扩大了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提高了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及参

训人员满意度高。

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从“收回存量资金”支项目，自评得分为 100 分，等次为优。全年预算 6.3 万元，实际支出 6.3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经费是用于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宗教由治标向治本治理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举办民族宗教干部培训、基层乡村“两员”培训、宗教教职人员培训、民族宗教执法培训班等。依据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基本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工作实际评价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一级指标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10 分）、产出指标（30 分）、效益指标（25 分）、满意度指标（5 分）四个方面展开，二级指标主要内容涉及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涉及支出总额、培训场次、开展宣传教育数量、培训参与度、扩大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完成及时率、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提高、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参训人员满意度等。评价过程中发现 6.3 万项目经费全都用于民族宗教工作专项支出，开展了 3 场培训、3 次政策宣传，切实扩大了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提高了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及参训人员满意度高。

智慧宗教管理系统项目经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等次为优。

全年预算 102.79 万元,实际支出 102.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经费是用于建设省、市、县三级宗教事务部门视频监控平台以及高清会议系统联动正常运行,实现了全市宗教场所实时视频浏览、录像查询回放等功能,满足了远程会议、远程培训、业务指导、应急指挥需求等。依据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基本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工作实际评价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一级指标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四个方面展开,二级指标主要内容涉及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涉及系统建设成本、视频监控系统、高清会议系统、对接省市县平台、智慧宗教管理系统开发、系统验收合格率、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项目实施完成时限、宗教活动场所监管工作效率提升、省市县联动视频会议召开时效提升、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系统使用者满意度、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等。评价过程中发现 102.79 万项目经费主要是用于智慧宗教管理系统项目,使宗教活动场所监管工作效率明显提升,省市县联动视频会议召开时效明显提升,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以及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绩效自评发现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存在上年结转结余项目经

费的情况；绩效评价指标泛化，没有体现工作特色。

改进措施：在基础自评体系的基础上，结合工作实际开展自评工作；加强自评结果的运用，以绩效结果导向，提高当年年度预算执行率，推进单位绩效工作的开展；不断优化自评指标，强化绩效评价责任意识，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根据工作需要，我单位以下项目被主管部门选中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特别工作支出费（定额外基本运转支出）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等次为优。全年预算5.4万元，实际支出5.4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该项经费是用于给宗教团体代表发放生活补助，每人每月500元，共9人，全年支出5.4万元。依据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基本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工作实际评价2022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一级指标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四个方面展开，二级指标主要内容涉及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涉及补助发放标准、发放补助人数（人）、补助发放准确率、补助发放时效情况、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宗教领域稳定、领取对象满意度等。评价过程中发现，特别工作

支出费严格按照每人每月 500 元的标准如期发放，9 个宗教团体代表足额领取补助，提高了受益人群幸福感、获得感及满意度，促进了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定额外基本运转支出）项目，自评得分为 99.99 分，等次为优。全年预算 8.6 万元，实际支出 8.59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88%。该项经费是用于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宗教由治标向治本治理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开展民族宗教干部培训，基层乡村“两员”培训，宗教教职人员培训，举办民族村支书培训班，举办民族宗教执法培训班等。依据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基本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工作实际评价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一级指标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10 分）、产出指标（30 分）、效益指标（25 分）、满意度指标（5 分）四个方面展开，二级指标主要内容涉及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涉及支出总额、培训场次、开展宣传教育数量、培训参与度、扩大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完成及时率、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提高、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参训人员满意度等。评价过程中发现 8.6 万项目经费全都用于民族宗教工作专项支出，开展了 3 场培训、4 次政策宣传，切实扩大了民族宗教政

策知晓度，提高了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及参训人员满意度高。

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从“收回存量资金”支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等次为优。全年预算6.3万元，实际支出6.3万元，预算执行率100%。该项经费是用于宣传党的民族宗教政策，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开展宗教由治标向治本治理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举办民族宗教干部培训、基层乡村“两员”培训、宗教教职人员培训、民族宗教执法培训班等。依据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基本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工作实际评价2022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一级指标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1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25分）、满意度指标（5分）四个方面展开，二级指标主要内容涉及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涉及支出总额、培训场次、开展宣传教育数量、培训参与度、扩大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完成及时率、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提高、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参训人员满意度等。评价过程中发现6.3万项目经费全都用于民族宗教工作专项支出，开展了3场培训、3次政策宣传，切实扩大了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提高了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及参训人员满意度高。

智慧宗教管理系统项目经费,自评得分为 100 分,等次为优。全年预算 102.79 万元,实际支出 102.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经费是用于建设省、市、县三级宗教事务部门视频监控平台以及高清会议系统联动正常运行,实现了全市宗教场所实时视频浏览、录像查询回放等功能,满足了远程会议、远程培训、业务指导、应急指挥需求等。依据既定的绩效指标评价体系,基本预期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结合工作实际评价 2022 年度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一级指标评价主要从成本指标(10 分)、产出指标(30 分)、效益指标(25 分)、满意度指标(5 分)四个方面展开,二级指标主要内容涉及经济成本指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三级指标涉及系统建设成本、视频监控系统、高清会议系统、对接省市县平台、智慧宗教管理系统开发、系统验收合格率、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项目实施完成时限、宗教活动场所监管工作效率提升、省市县联动视频会议召开时效提升、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系统使用者满意度、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等。评价过程中发现 102.79 万项目经费主要是用于智慧宗教管理系统项目,使宗教活动场所监管工作效率明显提升,省市县联动视频会议召开时效明显提升,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以及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存在上年结转结余项目经费的情况；绩效评价指标泛化，没有体现工作特色。

改进措施：在基础自评体系的基础上，结合工作实际开展自评工作；加强自评结果的运用，以绩效结果导向，提高当年年度预算执行率，推进单位绩效工作的开展；不断优化自评指标，强化绩效评价责任意识，健全绩效评价常态化机制。

单位整体自评表

单位名称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预算 执行 情况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单位预算总额		369.12	501.56	501.56		135.88%		10
	资金来源	政府预算 资金	369.12	501.56	501.56		135.88%		
		财政专 户管理资 金							
		单位资金							
年度 履职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各民族共同 团结奋斗、 共同繁荣发 展。	争创河南省民族团结进步创建示范区，做好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			较好完成				
	宗教领域和 和谐稳定	加强宗教活动场所管理，扎实开展提升行动，排查化解民族宗教领域不稳定因素。			较好完成				
年度 主要 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 1: 做 好铸牢中华 民族共同 体意识主题 教育。	开展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活动，加强主题教育活动宣传、学习、研讨、交流。			较好完成				
	任务 2: 扎 实开展民族 团结进步创 建活动。	创建多个民族团结进步示范区，把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融入创建全过程。			较好完成				
	任务 3: 提 升宗教事务 管理水平。	做好宗教活动场所安全工作、财务管理工作、加强对宗教教职人员的服务管理，加强宗教基层基础建设。			较好完成				
	任务 4: 深 入开展民族 宗教政策法 规宣传活 动。	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月活动，推进宗教政策法规宣传进机关、进社区、进乡村、进学校、进团体、进场所。			较好完成				
一 级 指 标	分 值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指 标 值 说 明	实 际 完 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 差 原 因 分 析 及 改 进 措 施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是否与工作目标密切相关；4. 工作任务和项目预算安排是否合理。	相关	1	1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年度履职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科学	1	1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2.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3. 工作任务、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4.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合理	1	1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完整	2	2	
		专项资金细化率	≥90%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100%。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1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6%	2	1	存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结转结余率	≤1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30%	2	1	存在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93%	2	2	

			政府采购 执行率	100%	①资金使用是否符合政府采购的程序和流程；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公务卡结算相关制度和规定； ②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00%	2	2	
			决算真实性	真实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真实	2	2	
			资金使用 合规性	合规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8. 是否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合规	2	2	
			管理制度 健全性	健全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健全	2	2	
			预决算信息 公开性	公开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2. 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 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负债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 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 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 资产收益是否及时足额上交财政。	规范	2	2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100%	1	1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100%	1	1	
产出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完成情况	好		好	4	4	
		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教育完成情况	好		好	4	4	
		开展宗教政策法规宣传完成情况	好		好	4	4	

		宗教规范化管理完成情况	好		好	3	3	
	履职目标实现	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	好		好	5	5	
		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好		好	5	5	
效益指标	35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15	1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10	10	
						100	98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特别工作支出费（定额外基本运转支出）							
主管部门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5.4		5.4	5.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5.4		5.4	5.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执行		5	5	无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财局要求申请经费		5	5	无			
	使用规范性	专款专用，规范支出		5	5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执行率达 100%		5	5	无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要求及时足额发放五大宗教团体代表人士生活补助				足额发放了五大宗教团体代表人士生活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	500 元/人/月	500 元/人/月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补助人数(人)	9 人	9 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及时情况	及时发放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领域稳定	较好	100%	10	10	0.00%	
			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升	100%	15	1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定额外基本运转支出）							
主管部门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8.6		8.6	8.59	10	99.88	9.99	
	政府性预算资金	8.6		8.6	8.59	-	99.88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执行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财局要求申请经费		5	5				
	使用规范性	专款专用，规范支出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执行率达 100%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举办民族宗教系统干部、乡村两员、民族宗教执法培训班。 2. 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依法规范宗教事务管理。				1. 举办了民族宗教系统干部、乡村两员、民族宗教执法培训班，提高了宗教事务管理水平。 2. 加强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加大了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支出总额	50000 元	50000 元	3	3	0.00%	
			宗教提升行动办公费	20000 元	20000 元	3	3	0.00%	
			培训支出总额	16000 元	15910 元	4	4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培训场次	4 场次	4 场次	5	5	0.00%	
			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数量	4 次	4 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度	≥97%	100%	5	5	0.00%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100%	5	5	0.00%	
		扩大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	较好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培训和宣传任务完成及时率	≥95%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较好	100%	12	12	0.00%		

		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提高	较好	100%	13	13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	≥95%	100%	3	3	0.00%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100%	2	2	0.00%	
总分					100	99.99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族宗教工作专项经费，从“收回存量资金”支								
主管部门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6.3	6.3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6.3	6.3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执行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财局要求申请经费			5	5			
	使用规范性	专款专用，规范支出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执行率达 100%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举办民族宗教系统干部、乡村两员、民族宗教执法培训班。 2. 加强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依法规范宗教事务管理。				1. 举办了民族宗教系统干部、乡村两员、民族宗教执法培训班，提高了宗教事务管理水平。 2. 加强了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宣传教育，加大了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宣传支出总额	30000 元	30000 元	3	3	0.00%	
			宗教提升行动办公费	20000 元	20000 元	3	3	0.00%	
			培训支出总额	13000 元	13000 元	4	4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培训场次	3 场次	3 场次	5	5	0.00%	
			开展民族宗教政策法规宣传教育数量	3 次	3 次	5	5	0.00%	
		质量指标	培训参与度	≥97%	100%	5	5	0.00%	
			培训计划完成率	≥95%	100%	5	5	0.00%	
	时效指标	扩大民族宗教政策知晓度	较好	100%	5	5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族宗教领域和谐稳定	较好	100%	12	12	0.00%		

		民族宗教执法能力提高	较好	100%	13	13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	≥95%	100%	3	3	0.00%	
		参训人员满意度	≥95%	100%	2	2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智慧宗教管理系统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实施单位	许昌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2.79	102.79	10	100.0%	10.0	
	其中：政府预算资金	0	102.79	102.7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		—	
	单位资金				—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20)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严格按照文件要求、结合工作实际执行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财局要求申请经费			5	5		
	使用规范性	专款专用，规范支出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预算执行率达 100%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建设省、市、县三级宗教事务部门视频监控平台以及高清会议系统联动，对四楼指挥中心、五楼视频会议室完成改造装修。			省、市、县三级宗教事务部门视频监控平台以及高清会议系统联动正常运行，实现了全市宗教场所实时视频浏览、录像查询回放等功能，满足了远程会议、远程培训、业务指导、应急指挥需求等。				
	目标 2：实现全市宗教场所实时视频浏览、录像查询回放等功能，满足远程会议、远程培训、业务指导、应急指挥需求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10分)	经济成本指标	系统建设成本	102.79	102.79	10	10	
	产出指标 (30分)	数量指标	视频监控系统	1套	1套	4	4	
			高清会议系统	1套	1套	4	4	
			对接省市县平台	7个	7个	4	4	
			智慧宗教管理系统开发	1套	1套	3	3	
	质量指标	系统验收合格率	系统验收合格率	≥97%	≥97%	4	4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15分钟	≤15分钟	4	4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小时	≤2小时	4	4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完成时限	2021年6月底前	2021年6月底前	3	3			

效益指标 (25分)	社会效益指标	宗教活动场所监管工作效率提升	明显	明显	13	13	
		省市县联动视频会议召开时效提升	明显	明显	12	12	
满意度指标 (5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族宗教群众满意度	≥95%	≥95%	2	2	
		系统使用者满意度	≥95%	≥95%	2	2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95%	1	1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